公告编号：2016-002

证券代码：834457　　证券简称：永葆环保　　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以电话方式通知董事。公司现有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 5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表决情况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阚玉海同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经王桂玉女士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阚玉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（简历见附件）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16 年 1 月 12 日

附简历：

阚玉海，男，汉族，1977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00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经济学院会计系电算化专业。2000 年 6 月至 2005 年 12 月，常州立信会计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、主办会计。2006 年 1 月至 2015 年 7 月，历任常州合成化工总厂财务科长、处长。